

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7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兆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以5票同意获得通过。

选举夏兆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。夏兆华先生简历如下：

夏兆华先生，中国国籍，1954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科工艺员、室主任、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、发展规划处和科技开发处处长；爱龙光学有限公司技术主管；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、工会主席、监事会主席。现任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夏兆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聘任的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7月23日